关于 2012 年 1 月 9 日运营事故的处罚通告

(NO. 20120116)

公司通知(2012年1月)第5号

各位淘米人:

2012年1月9日,视频项目部在进行版本更新的线上测试时,发现无法用米米号在新增的"用户登录"功能中进行登录。在联系相关人员修复后问题得以解决,致使超过10起客户投诉。经核查,原因系平台产品中心-研发部-web 开发组组长边维(Bianwei)在进行新项目上线更新时,未及时申请登录接口的 IP 白名单所致。此事件给公司产品的用户体验造成了不良的影响。根据公司颁布的《运营事故处罚制度》之规定,并经总办研究决定处理如下:

- 1. 平台产品中心 高级总监 陈杉(Samuelchen), 负事故领导责任, 罚款 300 元;
- 2. 平台产品中心 视频项目部 总监 杨寒(Tango), 负事故直接领导责任,罚款 200元;
- 3. 平台产品中心 研发部 web 开发组 组长 边维(Bianwei), 负事故直接责任, 罚款 100元;

以上罚款从2011年01月工资中扣除。

希望大家在履行自己工作职责的同时,亦应事先了解相关业务的操作流程,做 好充分的准备工作;同时,也应做好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,以便及时修复可能发生 的各种问题,避免因细节上的失误,致使客户流失,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成长。 希望大家提高警觉,以避免类似的事件再次发生。

上海淘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